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亦不構成其任何部分。該等證券並無且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未有登記或並無獲登記豁免的情況下，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可向本公司索取，並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登記發售的任何部分。

僅供於美國境外向非「美籍人士」(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S規例(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派發。本文件不得在其發佈、刊發或派發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或向上述司法權區的任何當地人士或居民發佈、刊發或派發。



SHIMA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3)

有關由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於2022年到期的
3,110,000,000港元2.25%有擔保可轉換債券的同意徵求

緒言

茲提述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6日、2022年7月22日及2022年8月1日有關同意徵求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簽立補充信託契據及書面豁免

使建議修訂生效的補充信託契據及使建議豁免生效的書面豁免已於2022年8月3日簽立，其所載實施建議豁免及建議修訂的條文亦已生效。因此，各現時及未來的債券持有人均受經補充信託契據修訂的信託契據條款所約束。

受同意徵求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發行人預期於2022年8月4日或前後支付同意費及不合資格實益擁有人款項。

發出選擇性贖回通知

根據補充文件所載發行人的承諾，於補充信託契據及書面豁免簽立後，發行人已於2022年8月3日根據信託契據條件8(B)(經補充信託契據作出修訂)向債券持有人、受託人及主要代理人發出選擇性贖回通知，列明發行人將於2022年8月18日(「贖回日期」)以其本金額按比例贖回1,399,500,000港元或債券存續本金總額的45%(連同直至贖回日期(不包括該日)的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價格」)。

於贖回日期，本金總額為1,399,500,000港元的待贖回債券的贖回價格將到期應付，而該等待贖回債券的利息亦將於贖回日期當日及之後不再累計。

其他資料

發行人已委任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擔任同意徵求的製表及資料代理人。同意徵求備忘錄、補充文件、本公告及所有有關同意徵求的文件可於同意網站查閱，網址為<https://deals.is.kroll.com/shimaoservices>。如欲索取同意徵求備忘錄、補充文件及其有關文件的副本，可按下文所載地址及電話號碼聯絡製表及資料代理人。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的聯絡資料載列如下：

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倫敦

The Shard
32 London Bridge Street
London SE1 9SG
United Kingdom

香港

香港
金鐘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期3樓

電郵：shimaoservices@is.kroll.com

同意網站：<https://deals.is.kroll.com/shimaoservices>

收件人：Mu-yen Lo／Harry Ringrose

除另有說明者外，有關同意徵求的公告將透過新交所網站及同意網站刊發，及／或向結算系統發出通知以向直接參與者傳達。有關公告及通知亦可於同意網站閱覽。向結算系統發出通知時可能會出現顯著延誤，務請債券持有人於同意徵求期間聯絡製表及資料代理人以了解相關公告。

同意徵求的條款在經補充文件修訂的同意徵求備忘錄中有更全面的描述，其中載列有關同意徵求的同意程序及條件的進一步詳情。

代表董事會
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壇

香港，2022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許世壇先生(主席)、葉明杰先生(總裁)、曹士揚先生及蔡文為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湯沸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顧雲昌先生及周心怡女士。